

上海市普陀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文 件

普房管〔2024〕66号

关于下达普陀区2024年第二批老旧小区 专项提升工程项目计划的通知

相关街道（镇）、实施单位：

区财政局《关于普陀区2024年第一批老旧小区专项提升改造工程项目进行投资估算评估的复函》（普财建函〔2024〕23号）已下发，现将普陀区2024年第二批老旧小区综合修缮专项提升工程项目计划下达。该计划共5个项目：

1. 6个街道共17个小区资金预算按照区财政局评估意见1593.01万元限额控制，项目资金由区财政承担。

2. 桃浦镇 1 个小区资金预算按照区财政局评估意见 34.57 万元限额控制，项目资金由区财政和桃浦镇承担。

3. 长征镇 2 个小区资金预算按照区财政局评估意见 68.11 万元限额控制，项目资金由区财政和长征镇承担。

请根据住宅修缮工程的相关规定，认真组织项目实施。

特此通知。

上海市普陀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

2024 年 11 月 5 日

